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 2016 - 051

##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参股

### 设立投资管理公司及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管理公司名称：福建兴证福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兴证福日投资公司”）

股权投资基金名称：福建兴证福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兴证福日基金”）

●投资金额：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与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证资本”）共同出资成立兴证福日投资公司；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参与设立兴证福日基金。

####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直接融资规模的若干意见》以及福建省国资委《加快推进所出资企业国有资本证券化工作的指导意见》，本公司拟与兴证资本共同筹建兴证福日投资和兴证福日基金，重点围绕本公司主业发展脉络，抓住 TMT 等相关行业的发展机遇，推进本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的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及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投资参股设立基金管理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与兴证资本共同出资成立兴证福日投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兴证资本持股 70%，本公司持股 30%。

##### 2、共同投资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袁盛奇

注册资本：柒亿圆整

地址：福建省鼓楼区温泉街道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 3、投资管理公司基本情况

(1) 基金管理机构名称：兴证福日投资公司

(2) 基金管理机构注册地：福建自贸区福州片区（暂定）

(3) 法定代表人：袁盛奇

(4) 业务：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及提供相关投资顾问服务

#### (二) 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 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基金名称：兴证福日基金

2. 基金注册地：福建自贸区福州片区（暂定）

3. 基金性质：针对通讯、互联网、物联网、计算机软硬件、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主要投资行业内处于成长期和成熟期的相关企业

4. 基金业务：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并购、定向增发等

5. 基金主发起人：兴证资本、福日电子

6. 普通合伙人及管理机构：兴证福日投资公司

7. 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 50,000 万元人民币（以最终实际募集到的金额为准），基金发起人以货币形式出资，同时引进其它社会化资金。基金分两期实施，首期基金 20,000 万元，二期基金 30,000 万元。

8. 兴证福日基金合伙人构成：首期基金合伙人拟设定兴证福日投资公司（500 万）、福日电子（6,000 万）、兴证资本（3,000 万）、社会化资金（10,500 万元）；同时可由银行提供合作渠道及投资总体授信额度。

9. 基金存续期限：**【3+2】**年。前 3 年为投资期，退出期 2 年，延长期 1 年。（若有，须经代表兴证资本、福日电子表决权的合伙人同意）

## 10. 退出方式:

(1) 被投资企业优先考虑由福日电子或其下属企业采用换股或现金收购的方式退出;

(2) 借助兴业证券、兴证资本和福日电子的资源优势,寻找其他上市或拟上市公司并购被投资企业;

(3) IPO 退出;

(4) 新三板或其他证券交易所挂牌并转让退出.

## 11. 基金的费用

(1) 支付给管理公司的管理费:投资期内,基金按照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2%/年向管理公司支付管理费,按季度在期初支付;退出期内,基金按照合伙人实缴出资额的1%/年向管理公司支付管理费,按季度在期初支付;管理费主要用于管理公司的日常业务运作;

(2) 其他费用:基金设立及存续过程中将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基金设立费用;基金的托管费;基金进行股权投资的相关税费;基金合伙人大会费用;必要的媒体宣传费用;基金聘请的中介机构费用,包括会计师费用和律师费用等;与基金运作相关的杂费等,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12. 基金的收益:基金投资所形成的收益主要包括股权投资增值所得收益、投资所得红利、股息、资金占用费、存款利息、其他收入等;

13. 基金的利润分配政策:分配按单个投资项目结算,单个投资项目变现时可进行收益分配。但若在投资期内项目就已实现退出,则该项目投资本金可进行再投资,基金仅就项目投资收益扣除项目本金部分进行分配;

## 14. 基金收益分配顺序:

(1) 归还各合伙人投资本金;

(2) 归还各合伙人投资本金后净收益部分的 20%作为普通合伙人的业绩分成;

(3) 剩余收益由合伙人按实际出资比例分配。

15. 基金可分配利润的分配原则:原则上采取现金方式分配给基金的投资人。

###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参股设立兴证福日投资公司及参与设立兴证福日基金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业投资能力,拓宽新的业务领域,有利于公司更有效地聚集优质资源,实现优质资产的不断注入,为公司外延式拓展提供坚实的基础。

### 四、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尽管合作双方已对共同设立兴证福日投资公司和兴证福日基金达成共识,但由于兴证福日投资公司和兴证福日基金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兴证福日基金可能存在因无法募集到足够资金而不能设立的风险。

3、兴证福日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等特点,相关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同时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投资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股权投资基金将存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28日